

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总氮削减工程（土建施工）招标控制价补充及延期开标公告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新丰县第二污水处理厂总氮削减工程（土建施工）于 2025 年 8 月 1 日在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(<http://zbtb.gd.gov.cn>)、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（广东省·韶关市）

（<https://ygp.gdzwfw.gov.cn/ggzy-portal/#/440200/index>）公开发布招标公告，现对本招标项目做以下补充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一、招标控制价：

本工程招标控制价为人民币（大写）：伍佰肆拾壹万贰仟柒佰贰拾玖元肆角贰分（¥5412729.42 元）；其中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不得少于：¥294124.58 元，暂列金额（统一报价）：¥44500.00 元。

二、开标时间变更详见下表：

1	获取招标文件截止时间	2025 年 9 月 2 日 11 时 00 分
2	网上提问截止时间	2025 年 8 月 23 日 16 时 00 分
3	网上答疑时间	2025 年 8 月 23 日 16 时 30 分至 2025 年 8 月 26 日 16 时 00 分
4	投标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	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 日 11 时 00 分； 投标保证金担保上传截止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 日 11 时 00 分； 投标保证金保险投保截止时间：2025 年 9 月 1 日 11 时 00 分。
5	电子投标截止时间	2025 年 9 月 2 日 11 时 00 分
6	相关评审资料原件（如有）递交时间	2025 年 9 月 2 日 10 时 30 分至 2025 年 9 月 2 日 11 时 00 分
7	相关评审资料原件（如有）递交地点	递交场所：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丰分中心，地址：新丰县丰城街道金园路 53 号行政服务中心 5 楼，具体房间号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。

8	开标时间	2025 年 9 月 2 日 11 时 00 分
9	开标地点	递交场所：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新丰分中心，地址：新丰县丰城街道金园路 53 号行政服务中心 5 楼，具体房间号以当日现场通知为准。

三、银行保函及保证保险有效期的相关说明：如潜在投标人在 2025 年 8 月 1 日 18 时 00 分（即本项目报名之日起）至本公告发布之日（含公告发布当日）前已开具银行保函或完成网上投保的，按原定开标时间（2025 年 8 月 22 日）开具的均有效。

四、工程量清单及图纸

本项目工程量清单及图纸电子版已上传至系统，请各潜在投标人自行下载。

五、招标文件中如有涉及到以上内容的，均作相应调整，其他内容不变。

本补充公告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凡招标文件等资料与本补充公告不一致之处，以本补充公告为准。

特此通知，带来不便，敬请谅解。

招标人：新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

招标代理机构：新丰县市政工程公司

2025 年 8 月 15 日